



SHERLOCK HOLMES: THE COMPLETE NOVELS AND STORIES  
福尔摩斯探案全集

by CONAN DOYLE

## The Return of Sherlock Holmes

### 归来记 上

[英] 柯南道尔 著  
俞步凡 译



# Sherlock Holmes

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



SHERLOCK HOLMES: THE COMPLETE NOVELS

福尔摩斯探案全集

The Return of  
Sherlock Holmes

归来记

上

[英] 柯南道尔 著

CONAN DOYLE

俞步凡 译

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

# 目 录(上册)

|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空屋伏击 .....    | 1   |
| 诺伍德的建筑师 ..... | 37  |
| 跳舞的人 .....    | 78  |
| 孤身骑车人 .....   | 119 |
| 修道院公学 .....   | 154 |
| 黑彼得 .....     | 208 |
| 米尔沃顿迷案 .....  | 245 |

# 空屋伏击

一八九四年春季，尊贵的罗纳德·阿德尔莫名其妙突遭谋杀，引起全伦敦的关注，上流社会尤其为之惊恐不安。公众虽然从警方的调查中对案情多少有所了解，但详细情况秘而不宣，因为案子的起诉条件已经完全充足，也就没有必要将事实全部公布。只是到了现在，将近十年以后的今天，才允许我补足全案缺损的环节，此案便更值得令人注目。案子本身确实饶有趣味，但是这点趣味对我而言，与另一桩以后发生的完全意想不到的事相比，就简直微不足道。那件事才确实使我感到巨大震惊，是我此生所经受的最为奇异的历险。即使到了今天，时隔如此之久，只要一想起先是不寒而栗，回头又感觉是一股兴奋而惊疑的心潮涌动胸中。读者公众每看到我所写某位人士杰出非凡的头脑和行动，便颇有兴致，但是之所以我再也未能把我所知与大家分享，我要向诸君说明，要不是该人士亲口明令禁止，那原本是我极愿意履行的首要义务；这项禁令他直到上月三日才告解除。

我同歇洛克·福尔摩斯的亲密友谊，致使我对刑案侦破产生浓厚兴趣，这是可以想见的事。在他失踪以后，我的这种兴趣也并未终止，对公诸报端的各种刑事案件，件件不忘悉心研读。我还甚至多次尝试，运用福尔摩斯的方法加以推理解释，私下里颇自鸣得意，尽管成功不多。但是还没有哪个案件像罗纳德·阿德尔惨案那样吸引我。我读到此案审讯中的举证，便立即认定是蓄意谋杀，但凶手是一人或是几人都还不得而知，我就比过去更清楚地认识到福尔摩斯去世给社会带来的损失。这件奇案我可以确定，有几处问题福尔摩斯会加以注意。他作为欧洲第一刑侦专家，以他训练有素的观察力和特别敏锐的警觉性，警方倘能有他的辅助，定能得到他先期的指点。我整天巡回出诊，同时把这案子翻来覆去地想，但找不出一个令我自己尚能满意的解释。虽然公众对审讯结论已耳熟能详，但我还得在此不厌其烦地把事实重述一遍。

尊贵的罗纳德·阿德尔是梅努思伯爵的次子，其时伯爵为澳大利亚殖民地的一位总督。阿德尔的母亲从澳大利亚回来做白内障手术，同儿子罗纳德、女儿希尔达一起住在公园路四二七号。这个年轻人出入上流社会——人尽所知，他向无仇人，也无任何不良行为。他和卡斯特尔斯的伊迪丝·伍德利小姐订过婚，但几个月前双方同意解除婚约，此后并没有留下感情创伤。说到其他方面，此人生活圈子很窄，生活方式很

传统。他性格冷漠，好清静。可就是这么一个与世无争的青年贵族，大祸突然降临到他头上，死得非常离奇，非常出人意料，时间是一八九四年三月三十日夜里十点到十一点二十分之间。

罗纳德·阿德尔喜欢打牌——经常打，但是下注不大，从不豪赌。三个牌戏俱乐部鲍尔温、卡文狄希和巴格特尔，他都是会员。情况是，他遇害的那天，吃过晚饭在卡文狄希俱乐部打了一局惠斯特；这天下午他也在那儿打牌。和他一起打牌的几个人——莫瑞先生、约翰·哈代爵士和莫兰上校——都作证打的是惠斯特，各人的牌好坏都差不多，阿德尔大概输掉五英镑，就没再输了。他手气很好，输这么一点根本不算什么。他几乎每天不是在这个俱乐部就是在那个俱乐部打牌，但是打得很小心谨慎，一般总是以赢家收牌。证词表明，几星期以前，和莫兰上校一起搭档，他一口气竟赢了戈弗雷·米尔纳和巴尔莫洛勋爵四百二十英镑之巨。他最近的情况，调查下来就这么一些。

案发当天晚上，他从俱乐部回来是十点整。母亲和妹妹晚上外出串门去了。女仆陈述听见他走进二楼的前厅，这里一向就是他的起居室。女仆已经生好了火，因为有烟，她把窗子打开一扇。一直没听见这屋里有什么响声，直到十一点二十分，这时间梅努思夫人和她女儿回家了。她要进儿子房里

去道个晚安，可是房门从里面反锁着。她们喊门、敲门，都不见回应，于是叫来人，把门撞开，才发现不幸的年轻人倒在了桌旁，脑袋叫左轮枪子弹打开了花，可怕得很。房间里没有任何武器，桌上有两张十英镑的钞票，还有银币、金币十七英镑十先令，按钱数分别码成小堆。还有一张纸，上面是一行行俱乐部朋友的名字对着数字，看得出，临死前他是在清算打牌的输赢账。

把现场仔细一检查，反而使案情变得更加复杂。首先，年轻人把房门从里面闩死，这是什么道理？要么，门是凶手闩的，作案以后跳窗逃走。可是，跳窗高度至少有二十英尺，下面是一个藏红花坛，花儿正开得旺盛。花也好，地也好，都没有踩踏过的痕迹，房屋外面隔开公路的那窄条草坪上，也没见脚印。所以，显然是年轻人自己把门闩上的。那么，他是怎么死的呢？攀爬窗子却不留痕迹，没人有这么大的本事。假定是从窗外开枪，一支左轮枪能打得那么准，这个人的枪法真是了不得。另外，公园路是一条大道，人来车往川流不息，离这住宅不到一百码就是个马车站，却没有听说听见枪声。然而，人就这样死着，是左轮枪子弹打的，是软头子弹，弹头开花，击中要害立即毙命。这就是花园路奇案的情况，由于一点也摸不着作案动机，案子就更显复杂。正如我已经说过的，年轻人阿德尔，并无冤家仇人，屋子里钱财也没动分毫。

我脑海里整天翻来覆去琢磨案情，希望自成理论，把案子的来龙去脉说它个头头是道，要找出窍门，就如我的亡友所强调，侦查工作每现突破口，务必抓牢。然而我得承认，始终无甚进展。傍晚，我漫步穿过公园，六点钟光景走到了公园路的牛津街口，一伙闲人聚在人行道上，仰头对着一处窗户看，我顺着方向望去，正是我要观察的那所房子。有个瘦瘦高高的人，戴副墨镜，我猜他准是个便衣警探，正在高谈阔论推测这个案子，旁边人都围着他听得起劲。我挤上前凑近他一听，简直荒唐。我听着无聊，便往后退，不小心碰了身后一个残疾老头，他捧的几本书给碰了掉在地下，我赶紧给他捡起来，记得有一本书的书名是《树木崇拜的起源》，我马上想这老头一定是个穷藏书家，收藏些珍稀书籍，或是买卖，或是玩赏。我向他连声道歉，说没注意不小心。很显然，我卤莽碰掉的这些书，在他主人眼里是极为珍贵之物，老头轻蔑地哼了一声，转身就走，我望着他弯腰曲背、飘着连鬓白须消失在人群中。

多次观察公园路四七二号，对弄清我感兴趣的这桩疑案没有什么帮助。住宅和大街由半截是栅栏的矮墙隔开，栅栏墙高不过五英尺，谁都很容易翻墙进花园。可是窗户就高不可攀，没有水管之类的东西可以借助爬墙，再有本事也攀不上去。我对此更觉迷惑不解，只好折回肯辛顿。进书房还没五分钟，女仆来说有人要见我。叫我大为吃惊的是来者非旁人，





他捧的几本书给碰了摔在地上。

就是那个古怪的旧书收藏家。白发蓬松中一张瘦削干枯的脸，正望着我，那些宝贝珍爱书，不下十来本，夹在右臂下。

“你没想到是我吧，先生。”他说，嗓音怪而嘶哑。

我承认没有想到会是他。

“哦，真过意不去，先生，我刚才一瘸一拐跟在你后面，真巧，看见你走进了这幢房子，我心里就想，要进屋见见这位好心的先生，打个招呼，刚才我态度不好，可没有一点恶意，你还帮我捡起了书，实在是不好意思。”

“这么点小事，何必认真，”我说，“那么说你熟悉我住的这儿？”

“哦，先生，不揣冒昧，我还是你的邻居呢，你知道教堂街这拐角上，那个小书店，就是我的。所以认识你很高兴，当然是啰。大概你也爱藏个书什么的，这儿有《英国鸟类》、《卡图卢斯》<sup>①</sup>和《圣战》——挺便宜的，本本都便宜。再来五本书，你书橱第二格就可以放满了。现在你自己看，不那么整齐，你说是吗，先生？”

我转过头去看看身后的书橱，当我回过头来，书桌对面站着的竟是歇洛克·福尔摩斯，在对我微笑。我倏地跳起，完全

---

<sup>①</sup> 卡图卢斯(Catullus)，生活于公元前1世纪，罗马抒情诗人，以写给情人的爱情诗闻名，对抒情诗的发展颇有影响。



书桌对面站着的竟是福尔摩斯。

惊呆，盯住他有几秒钟。接着，我准是晕了过去，这是平生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。确实有一片白雾蒙住我的眼睛在打转，等白雾消散，我才发现我的领口解开着，嘴唇上有着白兰地辛辣的余味。福尔摩斯向我的椅子俯着身，手里拿着他的扁酒瓶。

“我亲爱的华生，”他这说的话是多么熟悉的声音啊，“真是万分抱歉，我万万没有想到会让你吃惊得这个样子。”

我紧紧抓住他的胳膊。

“福尔摩斯！”我叫道，“真的是你？你还活着，真的吗？那个死峡谷，怎么让你爬出来的？”

“别急，”他说，“你能讲话没事了吗？看我无事生非，来了还演什么戏，把你惊吓成这样。”

“没事，我好了。可是，真的，福尔摩斯，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。老天哪！想不到啊，是你——实实在在是你，不是别人——站在我书房里了。”我又紧紧抓住他的衣袖，摸着那里面精瘦而有力的胳膊。“哦，你不是鬼，真的不是，”我说，“我亲爱的老伙计，看到你，我真高兴死了。坐，坐下，跟我说，是怎么给你逃出死峡谷，活了命的。”

他在我对面坐下，老模样，从容不迫，点上一支烟。他穿着破旧的礼服大衣，就剩这点书商的样子，其余，那白发和旧书都堆在了桌上。福尔摩斯看上去比过去更精瘦了，机警如

鹰似的面容显得苍白，这就告诉我，他近来的生活并不正常。

“能直起腰了，真舒服，华生，”他说，“一个高个子装得矮掉一英尺，一连撑上几个小时，可不是好受的。现在，我亲爱的伙计，解释的事情嘛，我们眼下有一件艰巨危险的工作，夜里要干，我想请你合作呢，等这个工作完了以后，再把情况一五一十说给你听，这比较好吧。”

“我满肚子疑问好奇，真想先听为快。”

“今儿晚上和我一起去吗？”

“随时随地听你差遣。”

“很好，一如从前。出发之前还有时间吃一顿晚饭。好，那么，讲讲峡谷的故事。我从峡谷出来，没费劲儿，道理很简单，我根本就没有掉进去。”

“你没有掉进去？”

“没有，华生，我根本没有掉进去。我给你的字条，完全是真的，是真话。我一看见莫里亚蒂教授站在小道上拦住了去路，他那个凶神恶煞的样子，我也横下心，自己的命就到此为止吧。从他一双灰眼睛中，我看出他是铁了心了。我同他讲了点条件，他最后放一马宽限点时间，让我写上一张条子，就是你后来拿到的。把条子、香烟盒还有手杖都留下放好，我就走上小道，莫里亚蒂仍旧盯住我。我走到了绝境，站住了。他没有掏武器，突然冲过来把我拦腰抱住，他清楚，他一切都已

完蛋，惟有报仇，找我拼了。我们两个在瀑布旁扭作一团，还好我懂日本摔跤术，我这一手以前用过好几回，很管用。我从他两臂中脱出来，他恐惧得狂吼狂叫，没命地踢了一阵子，两手在空中乱抓。可是他用尽力气也是白搭，脚一个腾空，人栽了下去。我探头向下看，看见他一个劲直往下掉，啪一下砸在一块大岩石上，身子又给弹出去，轰隆砸掉进水里。”我听福尔摩斯讲述，听得直发傻。他一边说一边噗噗喷着烟。

“可是脚印不对啊！”我不禁说道，“我明明看见，不会看错，两个人是朝前走的脚印，没有往回走的脚印。”

“那是这样的，教授坠崖身亡，一刹那间我想到，千钧一发，命运之神挽救了我，而莫里亚蒂，我知道绝不止他一个人发誓要我的命，至少还有三个人，他们头儿一死，更对我恨之入骨，要向我复仇。当然都是不要命的人，不是这个就是那个总能搞掉我。再一想，要是全世界都说我死掉了，他们就必定肆无忌惮，这号人，他们准要马上露面，那我就迟早能把他们除掉。到了那个时候，我再出来宣告我仍旧活在人世也不迟。脑子运转可真是快，莫里亚蒂教授还没有在莱辛巴赫瀑布沉底，我已经把这一切做法全想妥了。

“我站起来，看看身后的悬崖。在你那篇我后来读得津津有味生动的描述中，你断言那是绝壁。其实不对。岩壁上有一些小小的踏脚点，还看得见有几处岩石突出在外。悬崖太

高，攀登到顶显然是不可能的，要是走潮湿的小道出去，一定会留下脚印，也不行。要么，把鞋倒过来走，可以的，类似这样我以前也做过，可是，同一方向这三对脚印，一看其中就有骗人的把戏。想到最后，只有冒险攀登上悬崖这一条道可走。可也真是铤而走险哪，华生。瀑布在下面咆哮轰鸣，我不是个富于想象的人，可是不假，我就听见好像是莫里亚蒂的声音在峡谷深沟里一个劲儿向我叫唤。一失足可就是千古恨。有几次，旁边草丛一把没能抓住，脚在湿漉漉的岩石凹口上一个打滑，心想这下完了。可是我拼命往上爬，终于爬上一块突出的岩石，有好几英尺宽，上面长满柔软的绿苔，我可以舒舒服服躺着，又不被人看见。我在这儿四脚朝天的时候，你，我亲爱的华生，同所有跟来的人在那儿东看西找，连我个尸体都没看见，好不伤心。

“最后，你当然以为我是死了，虽然完全错误，也确实是意料不到。你只好离开，回到旅馆，剩下我一个人。我原想我的历险可暂告结束吧，可是别想得美，马上给颜色看了，接二连三叫你吃不了兜着走。呼啦啦一块大石头，从上面飞下来，擦过身旁砸向小道，又蹦起来掉进了峡谷。我起初想，不过是偶然落石吧，可是，等我抬眼往上看，看见伸出在暗暗的天空有个人头。第二块石头接着下来，砸在我躺着的凸岩上，离我脑袋还不到一英尺。这下，意味着什么很清楚了。莫里亚蒂不

是单枪匹马，有个党羽——我只一瞥就知道这个党羽有多么厉害、多么危险——教授动手，要把我干掉，那时这个人在守望。他一定躲在什么地方，在暗里我看不见。他朋友的下场，我怎么脱身，他都亲眼目睹。他等候机会，然后绕到悬崖顶上，同党没成的事，他要继承遗志干下去。

“不容我细想，华生，又看见那张鬼似的脸从顶上伸出来，知道又一块石头要来了。我就沿山道向下爬，往下爬可不是轻松事，比往上爬要困难百倍。我没时间想什么是危险，我双手刚抓住岩石边把身子腾空，又一块石头呼地一声从我身边掉下去。我下到一半的时候，一脚踩空，摔了下去。不过还好，上帝保佑，是摔在小道上，只破点皮，出点血。我赶快跑，在山上摸黑赶了十英里路。一星期以后，跑到佛罗伦萨。到了这个时候，保管世上已无人知道我的下落。

“那个时候我只有一个人可以接头——哥哥迈克罗夫特。对你，我只得再三道歉，我亲爱的华生，没办法，所有这一切就是要人们相信我已经死掉。事情也只好这样，如果你不相信我真的死了，我不幸的结局你不会写出教人信服的文章。三年来有好几次，我想提笔给你写信，可总是担心你对我太关切，会使你稍不谨慎就泄漏我的秘密。也为同样的原因，今天晚上，你碰掉了我的书，我也只能避开你，因为那时候我正处境危险，你若是稍有惊奇激动的表现，就要引起别人注意，暴



露我的真实身份，后果将不堪设想，无法弥补。至于迈克罗夫特，我不能瞒他，因为我得问他要钱用。事情的进展，在伦敦不像我原先希望的那么顺利，对莫里亚蒂匪帮的审判，漏掉两个极凶恶的要犯，也是与我不共戴天的敌人，竟让他们得以逍遥法外。于是，我远赴西藏旅行两年，游游拉萨，拜访大喇嘛，度过好些日子，感觉很有乐趣。你大概读过那个考察报告，是个名叫西格森的挪威人写的，写得很出色。但是我相信，你绝对想不到里面读到的正是你这个朋友我的消息呢。后来我经过波斯，拜访了圣地麦加，又到喀土穆访问哈里发<sup>①</sup>，时间不长，但内容丰富，把访问的结果写报告给了外交部。回到法国，进行煤焦油衍生物的研究，花了几个月时间。这项研究是在法国南方蒙彼利埃的一个实验室里进行的。研究有成果，满意结束，又听到我的夙敌只有一个在伦敦，我就准备动身回来。这时正好又出了这桩公园路奇案的新闻，于是加速行动。这件案子很吸引我，因为是非曲直，对我个人来说，恐怕是再试身手最难得的机会。我立即回伦敦，到贝克街自己的家里。我一进门，差点儿把哈德森太太吓死。看到屋里原封不动，迈克罗夫特把我的几间房间，还有文件纸张保持得一切如旧。于是乎，你瞧，我亲爱的华生，今天两点钟，我在自己的老房子

---

① 哈里发(Khalifa)，伊斯兰政教合一的国家元首的称号。